

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杨良志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为提高议事效率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期限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5 年 5 月 30 日为预留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21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30 日